

证券代码：600988

证券简称：赤峰黄金

公告编号：2019-006

债券代码：136985

债券简称：17 黄金债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结果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1 日发布《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结果的公告》（2019-005），根据股东的通知，公司对相关股东根据其减持计划于 2018 年 9 月 25 日至 2019 年 1 月 31 日的减持结果进行了披露。由于工作工作人员疏忽，《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结果的公告》中部分表述有误，现更正如下：

更正前：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谭雄玉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数量未达到减持计划的最低减持数量。股东减持期间违反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关于“大股东减持或者特定股东减持，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9 日发布了《关于股东减持违规的公告》。”

更正后：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股东减持期间违反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关于“大股东减持或者特定股东减持，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9 日发布了《关于股东减持违规的公告》。”

公司对本次更正为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3 月 12 日